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于2015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5年12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36号。

近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川开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开电气”）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定期存款及协定存款，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2015年12月29日，川开电气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县支行（以下简称“成都农商银行”）签订《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约定公司在成都农商银行存储的10,232万元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约定协定存款最低留存额为人民币10万元，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相应利率上浮10%后按日计算，按季结算。合同有效期为一年。除非一方提出书面要求终止，否则自动延期一年。

2、2015年12月30日，川开电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进行定期存款。主要情况如下：

开户行名称：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流支行

账号/产品编号：川B00059775

资金类型：募集资金

产品类型：大额存单

存入日：2015-12-30

到期日：2016-6-30

金额：8000万元

存期：6个月

预期利率：1.82%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通过后，授权川开电气董事长和川开电气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和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

2、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前十二个月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除本次使用18,232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无其他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情况。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该理财产品符合董事会决议所规定的额度和期限要求。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相关理财产品的认购资料；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1月05日